

高雄市 110 年度學前教育階段親職教育講座（家長場）

「成為孩子教養的神隊友-談促進孩子發展的親師溝通」實施計畫

壹、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2 月 18 日高市教特字第 11031015700 號函規劃辦理。

貳、目的：

- 一、引導父母學習合適的親子教養及溝通方法，增進親子關係及家人關係。
- 二、結合學習發展、特殊教育需求與親師溝通技巧，提升特殊教育學生家長與教師之間的溝通效能。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伍、參加對象：

高雄市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家長或關注特殊教育議題之社會大眾，每場次錄取 50 名。以學前特殊教育學生家長為優先錄取對象(家長請於報名頁面的備註欄中註明學前孩童就讀園所及班別，以利優先錄取之佐證)，若有餘額，以校為單位，每校依序錄取 1 人，至多錄取 2 人，額滿為止。

陸、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北區研習地點：高雄市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德馨樓 5 樓視聽教室(華夏路 800 號)。

(一) 上午場時間：110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二) 下午場時間：110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六)下午 1 時至下午 4 時。

二、南區研習地點：高雄市鳳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G 棟 3 樓視聽教室(勝利路 2 號)。

(一) 上午場時間：110 年 10 月 30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二) 下午場時間：110 年 10 月 30 日(星期六)下午 1 時至下午 4 時。

柒、報名方式：

一、報名期程：

(一) 110 年 10 月 16 日場次：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止。

(二) 110 年 10 月 30 日場次：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二、報名路徑：

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路徑：<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研習報名/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開啟查詢。請點選：高雄市、主管機關委辦、高雄市教育局、109 學年度、關鍵字「親職教育」）線上報名。

三、聯絡人：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推廣組—朱秀梅教師，電話 (07)375-3528 分機 22，電子信箱 3753528@gmail.com。

捌、錄取通知：

一、110 年 10 月 16 日場次：錄取名單於 110 年 10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後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自行上網查詢。

二、110 年 10 月 30 日場次：錄取名單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後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自行上網查詢。

玖、研習時數：

一、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二、為配合研習系統登錄期限規定，請學員務請於研習完畢後第 1 週期間（1 至 5 天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疑問請於研習結束後 5 天內洽詢聯絡人。

拾、差勤方式：

全程參與研習之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准予公（差）假（課務自理）登記，並得於 1 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拾壹、注意事項：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請參加人員配戴口罩及配合防疫工作，以維護參與人員健康；若有身體不適，請落實在家自主健康管理。

二、研習場地不提供停車位，請研習學員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

- (一)10月16日北區研習地點(高雄捷運—紅線 R15 生態園區站—出入口 2 新光國小)
- (二)10月30日南區研習地點(高雄捷運—橘線 014 鳳山國中站—出入口 3 中正國小)。

三、報名時請確認正確電子信箱，以便寄發研習相關訊息。

四、為配合防疫工作，請錄取人員於公告錄取名單後，主動寄發電子郵件至「高雄市特教資源中心教育推廣組」電子信箱 3753528@gmail.com，並請注意下列說明事項：

- (一)信件標題請包含「親職教育講座防疫相關證明」等字。
- (二)信件內容請附加證明照片，需有姓名、施打疫苗日期(10月2日前)或快篩日期(10月14日後，居家或醫療院所皆可)，以利承辦單位事先製作防疫名單。
- (三)請於研習當日攜帶個人證件及黃卡或快篩證明，配合工作人員核對出席人員的姓名、黃卡或快篩證明及相關防疫工作，拒絕配合者，將不予進入研習會場。

拾貳、研習經費：

由國教署補助高雄市 110 年度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計畫項下支應。

拾叁、研習課程：

高雄市 110 年度學前教育階段親職教育講座（家長場）

「成為孩子教養的神隊友-談促進孩子發展的親師溝通」

課程表

日期	上午場時間	下午場時間	內容	講師
10月16日 (星期六) / 10月30日 (星期六)	08:40~08:50	12:40~12:50	報到	
	08:50~09:00	12:50~13:0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09:00~10:30	13:00~14:30	如何面對孩子的 發展問題	臺北市立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蔡昆瀛教授
	10:30~10:40	14:30~14:40	中場休息	高雄市 特教資源中心
	10:40~12:00	14:40~16:00	如何與班級老師 溝通和合作	臺北市立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蔡昆瀛教授
	12:00~12:30	16:00~16:30	賦歸	

拾肆、本計畫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